



## 四川省川环源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# 检 测 报 告

川环源创检字（2024）第 CHYC/24W14705-1 号

项目名称： 12月有组织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： 中科检测技术服务（重庆）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 2024年12月30日



# 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，报告未加盖 CMA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本公司不负责抽样/采样（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）时，其数据结果仅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## 机构通讯资料：

四川省川环源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高新区天映路 102 号 1 栋 1 层 1 号

邮政编码：611731

电 话：028-86737889

传 真：028-86737889

网 址：<http://www.scchyc.com>



## 1、检测内容

受中科检测技术服务（重庆）有限公司委托，我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对《12 月有组织废气检测》项目（受检单位：泸州市兴泸环境有机处理有限公司（厨余处理站），位于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新乐镇大河村 9 社）固定污染源废气进行现场采样检测，并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和 2024 年 12 月 11 日完成检测。

## 2、检测项目

该项目检测内容见表 2-1。

表 2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内容

点位编号	点位位置	处理设施	排气筒高度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24W1470501	卸料间废气排放口 DA001	酸洗塔+碱洗塔+生物滤池	15m	流量、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	3 次/天，检测 1 天
24W1470502	脱水间废气排放口 DA002	除臭箱+UV 光解	15m		

## 3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-1。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

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流量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	ZR-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CHYC/01-4312	/
硫化氢	硫化氢的测定 碘量法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第五篇污染源监测	25.00mL 滴定管 CHYC/01-6002	0.2mg/m <sup>3</sup>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3-2009	V-16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CHYC/01-1003	0.25mg/m <sup>3</sup>
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	HJ 1262-2022	/	/

#### 4、参考标准

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表2,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表2(二级)。

#### 5、检测结果

该项目检测结果见表5-1。

表5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表

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参考限值
			2024.12.10			
			一次	二次	三次	
24W1470501 卸料间废气排 放口 DA001 (15m)	流量 (N.m <sup>3</sup> /h)		25396	25406	25181	/
	硫化氢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<0.2	<0.2	<0.2	/
		排放速率 (kg/h)	<5.1×10 <sup>-3</sup>	<5.1×10 <sup>-3</sup>	<5.0×10 <sup>-3</sup>	<b>0.33</b>
	臭气浓度	无量纲	147	128	147	<b>2000</b>
	流量 (N.m <sup>3</sup> /h)		25396	25396	25396	/
	氨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1.78	2.23	1.47	/
		排放速率 (kg/h)	0.045	0.057	0.037	<b>4.9</b>
24W1470502 脱水间废气排 放口 DA002 (15m)	流量 (N.m <sup>3</sup> /h)		432	447	457	/
	硫化氢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<0.2	<0.2	<0.2	/
		排放速率 (kg/h)	<8.6×10 <sup>-5</sup>	<8.9×10 <sup>-5</sup>	<9.1×10 <sup>-5</sup>	<b>0.33</b>
	臭气浓度	无量纲	128	173	128	<b>2000</b>
	流量 (N.m <sup>3</sup> /h)		432	432	432	/
	氨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5.40	7.00	3.51	/
		排放速率 (kg/h)	2.3×10 <sup>-3</sup>	3.0×10 <sup>-3</sup>	1.5×10 <sup>-3</sup>	<b>4.9</b>

备注:当样品浓度为未检出时,结果以小于检出限表示。



## 6、检测点位示意图

检测点位见图1。



图1 检测点位图  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: 韩佳旭; 审核: 李; 签发: 李

日期: 2024.12.27; 日期: 2024.12.30; 日期: 2024.12.30

